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股份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2月10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1年2月27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此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易峥先生主持，监事郭昕先生、夏炜先生和俞立峰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总经理易峥先生所作的《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2020年度公司落实董事会决议、管理经营、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

公司独立董事韩世君先生、赵旭强先生和倪一帆先生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2021年3月2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3. 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2021年3月2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年报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在2021年3月2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4. 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43,697,937.51元，比上年同期增加63.23%；利润总额1,814,437,900.26元，比上年同期增加90.35%；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1,723,975,028.38元，比上年同期增加92.05%。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2021年3月2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5. 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23,975,028.38元，加上经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后的期初未分配利润2,718,294,744.00元，扣除2019年度利润分红456,960,000元，本年期末实际可供分配利润3,985,309,772.38元。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董事会提议2020年度以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537,6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2.00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645,120,000.00元（含税），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6.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详细内容见 2021 年 3 月 2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和《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7. 审议通过《2020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2020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和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相关意见以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详见 2021 年 3 月 2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8.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 2021 年 3 月 2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9.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见 2021 年 3 月 2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

登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 2021 年 3 月 2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信息披露制度》相关规定进行修订，修订后的《信息披露制度》详见 2021 年 3 月 2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相关规定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详见 2021 年 3 月 2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进行修订，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 2021 年 3 月 2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相关规定进行修订，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详见 2021 年 3 月 2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15.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相关规定进行修订，修订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详见 2021 年 3 月 2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16.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相关规定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详见 2021 年 3 月 2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17. 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和期限的议案》

考虑到募集资金将全部转换为流动资金，公司拟将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额度取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由不超过 300,000 万元人民币调整为不超过 500,000 万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调整为：自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18. 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 2021 年 3 月 2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关联董事易峥先生、叶琼玖女士、吴强先生、朱志峰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19. 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 200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手机金融服务网二期工程项目”、“同花顺系列产品升级项目”、“新一代网上交易服务平台项目”、“机构版金融数据库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收购浙江国金投资咨询有限公

司项目”、“同花顺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品牌建设及市场推广项目”、“金融衍生品综合运用平台一期工程项目”、“同花顺数据处理基地一期工程”、“同花顺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200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公司拟对上述项目进行结项。同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拟将相关项目结项后的结余资金合计约人民币12,986.86万元（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

结余募集资金划转完成后，公司将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专户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与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3月2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日